

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道德经 新说

张索时
译解

五千真言，中华文明的智慧源泉
万经之王，世界哲学的营养之源





张索时

译解

道德经新说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道德经新说/张索时译解.—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2015

ISBN 978-7-208-12953-5

I. ①道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道家 ②《道德经》-研究 IV. ①B223.1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085509 号

责任编辑 马瑞瑞

封面设计 范昊如

道德经新说

张索时 译解

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
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o)

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6.5 插页 2 字数 113,000

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08-12953-5/B·1116

定价 28.00 元

译解者序

老子，姓李，名耳，谥曰“聃”，字伯阳，楚国苦县人。他生活于东周末年春秋时期，生卒年份不详，约在公元前 571 至公元前 471 年之间。关于他的身世，史载甚渺。他只做过周管理图书的守藏史，一生平平淡淡。从留传下来的唯一著作的内容判知，他胸怀大志，但地位低贱，欲致君尧舜而报国无门。这部五千余言的著作，初无书名，后世便以对李耳的尊称“老子”做了书名，又因它是道与德的经典专论，故称作《道德经》。

《道德经》被誉为万经之王，老子有中华哲学之父的美名。它不仅是中国哲学的源头，欧洲哲学的灵魂人物德国哲学家黑格尔更说它是世界哲学的源头。

老子的哲学推理，直接来自对以天这“有名”亦“无名”作为宇宙代表的观察所引起的联想性感悟，处处映合自然律而定谏，所以具备无比尖锐的钻透力，无比生动的造型力，无比强劲的原

创力，无比深刻的感染力，无比巨大的说服力。作为天启哲学第一家，《道德经》理所当然地成为中华哲学乃至世界哲学的营养源。

然而，《道德经》不仅是纯哲学著作，更是饱含哲理的政治著作，或者说是哲学家的政治著作。老子从他所发现的“天之道”悟出：天是遵道而行的楷模，圣人的榜样，至高无上的权威，德的最佳最大的布施者，总之，天即道。他从“天之道”无比雄辩地理出人间正道——做人的修身处世之道、执政的爱民强兵之道、经国的治乱称圣之道、社会的安宁稳定之道。

道，剑指人类的精神顽疾——如壑难填的非分欲求，老子由“天之道”而树立大公无私，即书中不厌其烦反复申论的“无为”（“为”读 wèi），做行道布德的基本守则，所以清代思想家魏源说《道德经》是救世书，19 世纪伟大的俄国文学家、企望改造人类社会的实践者列夫·托尔斯泰说孔孟对他影响很大，老子对他影响巨大。

《道德经》凡八十一章，宛如八十一首哲理抒情诗，愤世嫉俗的激情弥漫全篇，却出之以简朴沉静、周纳圆融、诗一般美妙的文字，堪为文章家的表率。这给今文翻译的追摹和高深哲理的解读，带来难以企及的意境，心长力绌，诚挚地祈望高明不吝指教。

老子这部书有一百四十多个版本，彼此大同小异。本书的原文，根据相传刻于唐代的陕西周至楼观台石本，参考河上公本、王弼本、傅奕本等古本而厘定，个别字句作了适当的调整。谨识。

张索时

2015年3月27日

“无为”——老子政治哲学的核心

老子创用的“无为”一词，直接出现于他唯一著作里有十七次之多，而间接的出现，弥漫于全书的精神空间。

《淮南子·修务训》驳斥了认为“无为者，寂然无声，漠然不动”的观点。在《淮南子·原道训》上阐明自己的观点是“所谓无为者，不先物为也”。从此，自西汉初以迄于今，“无为”的“为”都读作 wéi，“无为”被讲成处事方法，解释“无为”无不遵从淮南子的讲法，讲成“处事要顺其自然，不强作妄为”。当代学者钱锺书先生论曰：“人得而与天地合德，成人而能婴儿，皆‘逆’也，六五章论‘玄德’所谓‘反乃至大顺’，后世神仙家言所谓‘顺之则凡，逆之即圣’……。在天地为自然，在人为极不自然；在婴儿不学而能，在成人勉学而难能。老子所谓‘圣’者，尽人之能事以效天地之行所无事耳。”（《管锥编》第二册第 421 页）他暗示“无为”即“行所无事”——“在天地为自然”的“自然”。

老子把理想的国君，亦即理想的人，称为圣人。开宗明义，

“无为”的确针对圣人的作为而言：“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，行不言之教”（《道德经》第二章）；但这绝非指处事方法，而是指处事原则。“无为（读去声）”，直解是不为私欲，犹言不以私欲为念，引申为不谋私欲，也就是大公无私，“处无为之事”即秉公处事。“处”，义兼“做”和“理”。老子根据观察天地所悟得的法则，设想圣人理应效天地之遵道而行，“生而不有，为而不恃，功成不居”。圣人之份所当为，体现的处事原则是“无为”——毫不为己，一秉大公。

道的大敌是人的非分欲求：“罪莫大于多欲，祸莫大于不知足，咎莫大于欲得”（第四十六章），而天地“不自生”（第七章），无私奉献，不为自己而生。天地以身作则，“行不言之教”。欲求，意味占有。老子给圣人立下的规矩显示正当需求以外的欲求（“多欲”）皆属非分占有：“生而不有”——化育万物而不占有万物，“有”即对于万物的占有；“为而不恃”——遵道而不自恃，“恃”即对于贤能的占有；“功成不居”——功成业就而不居功，“居”即对于荣誉的占有。这三项要求涵括人的全部私欲。“处无为之事”分明树立“无为”作为圣人的处事原则，要求圣人摒绝私欲，与道合一。

“生而不有，为而不恃，功成而不居”出现于《道德经》第二章。在第七十七章重复出现时，通过天之道与人之道的对比“天之道，损有余而补不足；人之道则不然，损不足以奉有余”，托出

“孰能有余以奉天下？唯有道者。是以圣人为而不恃，功成而不处，其不欲见贤”。这足以证明圣人与道合一，故称“道者”，“为”是遵道而行，圣人“无为”（“功成而不处，其不欲见贤”）而行天之道，倾其有余以奉天下。“无为”而“能有余以奉天下”便是与道合一，所谓“和其光，同其尘”（第四章）：“玄同”（第五十六章）。

圣人的“无为”是从道修来的：“为学日益，为道日损。损之又损，以至于无为，无为而无不为。取天下常以无事，及其有事，不足以取天下。”（第四十八章）“为学日益，为道日损”是省说，全句语译应是：求学的成绩是日益增进知识，求道的成绩是日益减损欲望。减损复减损，最终达到无为境界——不为私欲而为天下苍生（“无为而无不为”，“为”皆读去声）。“无事”，永远不做满足私欲的事，也就是“处无为之事”，老子奉为治理天下的决胜条件，一旦唯私欲是从（“有事”），天下即不治。

那么，如何“为道”呢？第四章云：“挫其锐，解其纷，和其光，同其尘。”他告诉我们求道如攻坚，掌握纲领，理清头绪，辨明主从。以道为行为准则，细行不稍离道。什么是道的纲领？“反者道之动，弱者道之用”（第四十章）。老子发现，事物向与其相反的方面转化，周而复始是道的规律，而道用柔弱做行为依据，方始“独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”；“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”，道是自然而能的（第二十五章）。人必得勉学而企及道，永葆“弱”（柔弱的略称，亦称“柔”），这恒甘于小，自我化育而生机

无限的精神境界，行道如天，自外于正反互转的宿命，才能“独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”。

圣人求道而彻底明白这番道理时，要想立于不败之地如天，那必须“不自生”如天，老子问道：“明白四达，能无为乎？”（第十章）“无为”，无我。换言之，“无为”即“无身”，“贵以身为天下”，“爱以身为天下”（第十三章）。圣人之“无为”，贵在以身献给天下，圣人之“无为”，表现为全部的爱献给天下：“无为而无不为”。

“道常无为而无不为，侯王若能守，万物将自化”（第三十七章）。“侯王若能守”的“守”，是遵道不移而与道合一，所谓“常无为而无不为”，老子称之为“玄同”。有了玄同，进而实行“生而不有，为而不恃，长而不宰”，这样的国君就具备了“玄德”（第十章、第五十一章）。可以称圣了。

施政的终极效果是检验圣人“无为”力度的唯一标准。第五十七章把这个标准具体化了：“我无为而民自化，我无事而民自富，我好静而民自正，我无欲而民自朴，我无情而民自清。”老子坚信“无为”的感化力，行“不言之教”而以身作则的教化力。面对东周末年春秋时期的政治现状，他虽然慨叹“不言之教，无为之益，天下希及之”（第四十三章），但是依然提倡“不为而成”（第四十七章，“不为”，犹言“无为”，“不”训作“无”）。治国的治本之道是“以无事取天下”，此即“取天下常以无事，及其有事，不足以

取天下”。

老子尤其注重国民的精神建设。“圣人在天下，歙歙为天下浑其心。百姓皆注其耳目，圣人皆孩之”(第四十九章)，写尽圣人孜孜不倦苦心孤诣感化万民“自正”、“自朴”、“自清”而心如赤子；“为无为，则无不治”(第三章)实乃水到渠成，“为(意即逞欲而为)者败之，……无为故无败”(第六十四章)是理所当然的。

作为圣人的行为准则，在思，表现为“无为”；在心，表现为“清静”，简称“清”或“静”。从“致虚极，守静笃”(第十六章)判知，“虚”是“为道日损，损之又损”，“无为”而虚，恒定的“虚”——“虚极”，奠定“静”为“静笃”——牢固的“静”，所以“静”属于“无为”的心灵状态。“静”是万物周而复始地运作的起点，是“根”，“归根曰静”；“静”又是“复命”——周而复始的始，万物的本初状态；“静”又是万物的恒常状态，“复命曰常”。作为品德的“常”，修到百分之百，回归为“朴”，“常德乃足，复归于朴”(第二十八章)。所以，守静即为守分，守中(第五章：“多言数穷，不如守中”，“中”即“虚静”)，守常，守朴——纯真质朴的本性。

老子发现“万物负阴而抱阳，冲气以为和”(第四十二章)：万物各含两大矛盾对立面阴和阳，阴阳荡气对冲浑融而一，达到阴阳调和。而“知和曰常”(第五十五章)，“常”即“静”——安宁平静的生命常态，阴阳调和的表现。焦不离孟的“和”与“常”，互为因果。

作为道者的圣人，在性为“朴”，在心为“静”，在思为“无为”。这就是说，圣人一秉质朴的本性，恒持清静的心态，行使无为的思想，爱民治国。

老子昭示“清静为天下正”（第四十五章），“天下正”，天下人的立身之本，心不静，身不立。天下之乱始于欲求，罪过始于欲求，“不欲而静，天下将自定”（第三十七章），“不欲”，无欲，“无为”的别称。“不欲而静”正本清源拔掉是非之根，所以天下自定。

人以天地为师修道，目的在于清除污染本性“朴”的精神尘埃，而守朴不离。在天为道，在人为朴，守道即守朴。“道常无名”（第三十二章），道大到不可指称以名而自限，朴亦如此，所谓“无名之朴”（第三十七章）。“道常无为而无不为，侯王若能守，万物将自化”，这是说侯王行不离道，恒常无为而无不为，即恒常不为私欲而为天下苍生，万物必将自化，不受欲求干扰。可是侯王和万民的化育不可能一蹴而就，朴和欲这一阴一阳荡气对冲要打一场与生俱长的持久战，不断重复着交锋、调和，再交锋、再调和。圣人的战绩是无名之朴战胜欲。朴体现了道的精神——“无为”，朴恒常止欲存道，证明朴恒常无为而无不为，朴因而有道一般的化育力，朴，具体而微的道：“朴虽小，天下莫敢臣。”（第三十二章）

老子发现“朴”的超常身份，同时也揭示“静”的非凡能量：

“牝常以静胜牡，以静为下”（第六十一章）。依据“常有，欲以观其徼”的悟道法，他从雌性尚静雄性好动这一自然现象获得象征性的感悟，而衍生为人生哲理，国无论大小，人无论尊卑，柔弱（“牝”）胜刚强（“牡”）的道理是“以静为下”。“以静为下”，守静居下，意即守静用弱，永远奔上生机无限、前程似锦的征途。这样的“下”才是“上”，这样的“小”才是“大”，这样的“弱”才是“强”。

“静”是老子“大小观”、“强弱观”的基础。“守静”方能“以静”，“静”意味“无为”，不为私欲而为天下的崇高使命感始终驱使着人们奔向理想的目标。因此，“自胜者强”，强在以朴镇欲而清静无为；“为（读去声）者败之，执者失之”（第六十四章），败在，失在，逆道而行，弃“无为”而纵欲。

就人类情感的普通性而言，任何形式的“尊”均可纳入“宠”一词的涵义范畴，任何形式的“卑”均可纳入“辱”一词的涵义范畴：“宠为上，辱为下”（第十三章）。老子出人意料却情在理中地期望国君，作为政治领袖，宠辱不惊，宠辱临身如“无身”，“无为”到无私奉献，“贵以身为天下”，“爱以身为天下”，超凡入圣，如天如道：“爱养万物而不为主，常无欲可名于小；万物归焉而不为主，可名为大。是以圣人终不为大，故能成其大。”（第三十四章）

“天之道，利而不害。人之道，为而不争。”（第八十一章）“利而不害”用做“为”（读平声）的行为宗旨，天之“不争”用做“为”的

行为表现。在思，为“无为”；在行，为“不争”。“无身”表现为无私奉献，“贵以身为天下”，“爱以身为天下”，全心全意地舍身奉献，如此思行合一的“不争”谁敢与之一争高下？谁能与之一争高下？

在老子的书中，“无为”有十七处，其中六处是以“无为”的别称“无私”、“无身”、“无欲”、“不欲”、“不为”而露面的。“无为”及其别称，正好彼此配合，相宣互喻，见出“无为”的意义。老子说圣人成功的根本原因是“无私”：“以其无私邪，故能成其私”（第七章）。因为圣人“无私”，所以“成其私”的“私”指圣人唯一的私愿：爱民治国。全句语译是“因为大公无私呀，才能成就其事业那唯一的私愿”。孔子说舜成功的根本原因是“无为而治”：“无为（读去声）而治者，其舜也与？夫何为（读去声）哉？恭己正南面而已矣。”（《论语·卫灵公》）全句语译是“大公无私治国，那就是舜了吧？如此说来他的私愿是什么？做个端端正正的国君而已”。老子说圣人和孔子说舜，正好彼此融合，相宣互喻，见出“无为”的意义。“无为而治”的“为”解释成什么行为都不符合事实。

目 录

译解者序 / 001

“无为”——老子政治哲学的核心 / 001

第一章 / 001

第二章 / 003

第三章 / 006

第四章 / 008

第五章 / 010

第六章 / 012

第七章 / 014

第八章 / 016

第九章 / 018

第十章 / 020

第十一章 / 023

第十二章 / 025

第十三章 / 027

道德经新说

第十四章 / 029

第十五章 / 031

第十六章 / 033

第十七章 / 035

第十八章 / 037

第十九章 / 038

第二十章 / 040

第二十一章 / 043

第二十二章 / 045

第二十三章 / 047

第二十四章 / 050

第二十五章 / 052

第二十六章 / 054

第二十七章 / 056

第二十八章 / 059

第二十九章 / 062

第三十章 / 065

第三十一章 / 067

第三十二章 / 070

第三十三章 / 072

第三十四章 / 073

第三十五章 / 075

第三十六章 / 077

第三十七章 /	080
第三十八章 /	083
第三十九章 /	088
第四十章 /	090
第四十一章 /	092
第四十二章 /	095
第四十三章 /	098
第四十四章 /	100
第四十五章 /	102
第四十六章 /	104
第四十七章 /	106
第四十八章 /	110
第四十九章 /	112
第五十章 /	114
第五十一章 /	116
第五十二章 /	119
第五十三章 /	122
第五十四章 /	124
第五十五章 /	126
第五十六章 /	128
第五十七章 /	130
第五十八章 /	133
第五十九章 /	135